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DA 亿达

YID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9)

內幕消息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9條作出有關違反貸款協議之披露 補充公告

本公告乃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第13.1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附屬公司大連聖北未能按照貸款合同約定期限償還貸款導致貸款逾期，中信大連要求償還貸款。

日前，本公司附屬子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執行通知書，中信大連（作為申請執行人），向上海金融法院遞交《強制執行申請書》，申請執行大連聖北欠付貸款本金約人民幣1.94億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利息、罰息等，合計約人民幣2.7億元；及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起至實際清償之日止的利息、罰息等；及實現債權的相關費用；同時申請執行擔保財產以便優先受償。

本公司現正尋求法律意見，並就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及累計利息之清償安排積極協商。本公司將持續監察上述法律程序的發展，並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更新事態發展進度。

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考慮相關風險及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姜修文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姜修文先生及袁文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盧劍華先生、王剛先生及蔣倩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少牧先生、陳貽川先生及唐永智先生。